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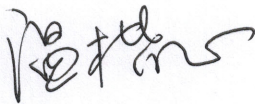
#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就公司出资 3060 万元对联营企业广东翔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对联营企业广东翔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事项的关联交易事项相关资料齐全，公司管理层已与其进行了全面的沟通。该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运营范围，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的增资价格参照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结果确定，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

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



2018-9-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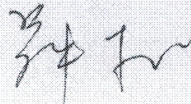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就公司出资 3060 万元对联营企业广东翔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对联营企业广东翔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事项的关联交易事项相关资料齐全，公司管理层已与其进行了全面的沟通。该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运营范围，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的增资价格参照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结果确定，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

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



2018-9-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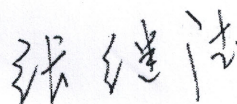
#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就公司出资 3060 万元对联营企业广东翔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对联营企业广东翔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事项的关联交易事项相关资料齐全，公司管理层已与其进行了全面的沟通。该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运营范围，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的增资价格参照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结果确定，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

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



2018-9-18